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師大路1號
聯絡人：廖昶珊
電話：02-77493026
電子信箱：liao209706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師大美術字第11110325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美術營報名簡章（1111032551-0-0.pdf、1111032551-0-1.jpg）

主旨：檢送本校美術系學會辦理之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學系
2023國高中美術營活動簡章」，請惠予轉知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活動預計112年1月31日至2月2日於本校美術系館及校本部辦理，報名時間自111年11月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12月4日（星期日）下午6時止，因名額有限，將經工作人員審查後，擇優錄取60名學員，詳細活動內容及相關報名方式請參考簡章。
- 二、相關資訊及最新消息請參考臺師大高中美術營官方臉書網頁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ntnufacamp/>。聯繫電子郵件：art115camp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宜蘭縣各國民中學、花蓮縣各國民中學、金門縣各國民中學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學、屏東縣各國民中學、苗栗縣各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各國民中學、高雄市各國民中學、基隆市各國民中學、雲林縣各國民中學、新北市各國民中學、新竹市各國民中學、嘉義市各國民中學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學、彰化縣各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國民中學、臺北市各國民中學、臺東縣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各國民中學、澎湖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電
交
2022/11/22
文
章



校長 吳正己

裝

訂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16008316

主旨：檢送本校美術系學會辦理之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學系2023國高中美術營活動簡章」，請惠予轉知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約僱管理員 李尹絨 送陳/會 111/11/22 14:37:20

擬：本案擬奉核後公告於學校首頁，文陳存。

2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/會 111/11/22 16:59:21

擬：本案擬奉核後公告於學校首頁，文陳存。

3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/11/22 19:16:48

擬：本案擬奉核後公告於學校首頁，文陳存。

4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約僱管理員 李尹絨 送歸檔 111/11/23 08:27:19

TAIPEI
臺北